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实际控制人清偿占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8 日，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科学”或“公司”）已收到相关实际控制人归还的被占用资金 5,275 万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余额为零。

鉴于实际控制人所占用公司资金已经全部清偿完毕，公司被相关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事项已消除，因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第 9.8.2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黄少群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72 号）（以下简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中指出：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期间，西陇科学以预付采购货款及垫付保理款的名义、经过多层中间公司账户过渡后，将合计 18,545 万元资金转给西陇科学实控人及其关联方使用。上述事项未经西陇科学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且未在公司临时报告及相关年度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西陇科学仍有 5,275 万元被占用资金尚未收回。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的进展情况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积极沟通，督促其限期归还所欠公司资金。截至 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已经收到相关实际控制人偿还的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尚欠公司的 5,275 万元款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

金往来余额为零，公司被相关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事项已消除。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鉴于实际控制人所占用公司资金已经全部清偿完毕，公司被相关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事项已消除，因此公司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第 9.8.2 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切实加强对《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依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以上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四、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清偿资金的《确认书》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